

证券代码：920169

证券简称：七丰精工

公告编号：2026-039

七丰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11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4月3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跃忠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会议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出售浙江汉诺威新材料有限公司50%股权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基于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向富杨金、吴晓荣、戈忠奎转让公司持有的浙江

汉诺威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汉诺威”）50%的股权，并签署相应的股权转让协议，交易初步定价为 5,613.00 万元（最终以格律（上海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价格为准），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，公司将不再持有浙江汉诺威的股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出售资产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4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5 月 27 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本次需要提交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的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七丰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七丰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12 日